

## **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明焱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##### **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“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”、“研发中心扩建项目”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都调整为2020年5月4日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寿仙谷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## **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出权益的议案》**

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董事会决议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吴丽敏获授的全部3,821股限制性股票并收回由公司代管的该部分限

制性股票所对应的 2017 年度现金红利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寿仙谷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出权益的公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12 日